**附件1：**

**专有名词解释：**

**北京市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考试培训机构，**是指在北京市登记注册的、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考试相关培训的培训机构。培训项目详见《北京市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考试培训项目目录》。（本细则简称“培训机构”）

**单用途预付卡，**是指培训机构以预收资金方式面向消费者发行的，供消费者按照约定仅在培训机构及其合作范围内，可以分次兑付商品或者服务的实体凭证或者虚拟凭证。实体凭证包括磁条卡、芯片卡、纸券等载体；虚拟凭证包括密码、串码、图形、生物特征信息及其他约定信息等载体。（本细则简称“预付卡”）

**单用途预付卡预收资金，**是指培训机构与消费者签订培训服务合同并预收资金后、培训机构再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培训服务，即先收费后培训模式下培训机构的单用途预付卡预收资金（本细则简称“预收资金”）。

**存管银行**，是指能够为培训机构开立预收资金存管专用账户并提供预收资金存管服务的北京辖内商业银行及其分支机构。

**存管专用账户**，是指培训机构按照《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对预收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而开立的银行结算账户。